

股票代碼：6599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59號5樓
電話：(02)7721-4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1
(七)關係人交易	31~34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其 他	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四)部門資訊	3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7~4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工業電腦之設計、製造及買賣，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營業收入之交易條件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抽樣測試銷貨交易之原始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覆核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相關憑證，查明並分析其原因，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因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於個體財務報告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價值內，由於評估商譽減損需透過預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並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估計基礎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並檢視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惠經



會計師：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十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93,726	32	252,179	34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六(十三))	36,902	6	58,493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六(十三)及七)	55,501	9	49,654	7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205,522	33	219,281	29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24,560	4	41,459	5
流動資產合計	<u>516,211</u>	<u>84</u>	<u>621,066</u>	<u>8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23,872	4	46,977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9,023	2	11,887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6,538	1	9,807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179	-	1,53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9,860	2	9,84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274	-
194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5,377	7	46,451	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3	-	1,16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8,042</u>	<u>16</u>	<u>127,935</u>	<u>17</u>
資產總計	<u>\$ 614,253</u>	<u>100</u>	<u>749,001</u>	<u>100</u>

董事長：翁宗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 911	-	25,609	4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504	6	84,583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6,682	1	29,819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及七)	23,718	4	31,12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47	1	8,99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3,269	1	3,21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99	-	2,028	-
	流動負債合計	80,830	13	185,376	2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601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3,325	1	6,593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四))	7,792	1	22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18	2	6,817	1
	負債總計	92,548	15	192,193	26
權益(附註六(十一))：					
3100	股本	210,000	34	210,000	28
3200	資本公積	231,323	38	231,323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969	8	45,18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36	-	2,966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721	4	69,375	9
3400	其他權益	5,656	1	(2,036)	-
	權益總計	521,705	85	556,808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4,253	100	749,001	100

董事長：翁宗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及七)	\$ 567,494	100	677,1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七)、六(九)、七及十二))	<u>(446,257)</u>	<u>(79)</u>	<u>(530,023)</u>	<u>(78)</u>
營業毛利	121,237	21	147,160	22
5910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u>(968)</u>	<u>-</u>	<u>(596)</u>	<u>-</u>
已實現營業毛利	120,269	21	146,564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六(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924)	(6)	(34,530)	(6)
6200 管理費用	(27,449)	(5)	(27,08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0,978)</u>	<u>(4)</u>	<u>(20,733)</u>	<u>(3)</u>
營業淨利	<u>(86,351)</u>	<u>(15)</u>	<u>(82,347)</u>	<u>(13)</u>
營業淨利	33,918	6	64,217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132	-	40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18,147	3	(14,83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八)及六(十五))	(137)	-	(25)	-
7100 利息收入	1,605	-	1,122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u>(37,397)</u>	<u>(6)</u>	<u>17,196</u>	<u>3</u>
稅前淨利	<u>(17,650)</u>	<u>(3)</u>	<u>3,866</u>	<u>1</u>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u>(10,763)</u>	<u>(2)</u>	<u>(10,190)</u>	<u>(1)</u>
本期淨利	<u>5,505</u>	<u>1</u>	<u>57,893</u>	<u>9</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6,728	1	3,06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6,728	1	3,0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4	-	(2,13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964	-	(2,13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7,692</u>	<u>1</u>	<u>930</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3,197</u>	<u>2</u>	<u>58,823</u>	<u>9</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26	\$	2.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26	\$	2.71

董事長：翁宗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數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000	231,323	41,561	2,677	46,890	91,128	705	(3,671)	529,48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19	-	(3,61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9	(28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500)	(31,500)	-	-	(31,500)
本期淨利	-	-	-	-	57,893	57,893	-	-	57,8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38)	3,068	9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893	57,893	(2,138)	3,068	58,823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000	231,323	45,180	2,966	69,375	117,521	(1,433)	(603)	556,80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89	-	(5,789)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930)	93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8,300)	(48,300)	-	-	(48,300)
本期淨利	-	-	-	-	5,505	5,505	-	-	5,5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64	6,728	7,6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505	5,505	964	6,728	13,197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000	231,323	50,969	2,036	21,721	74,726	(469)	6,125	521,705

董事長：翁宗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268	68,0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112	8,449
攤銷費用	939	1,24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9)	-
利息費用	137	25
利息收入	(1,605)	(1,1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37,397	(17,1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4)
長期應收款未實現兌換損失	778	3,635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968	59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6,627	(4,6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1,690	(36,8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47)	(4,690)
存貨	13,759	(100,43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6,899	(36,42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079)	57,8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137)	(15,444)
其他應付款	(7,406)	5,460
合約負債	(24,698)	(15,761)
其他流動負債	(329)	(5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148)	(146,8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747	(83,444)
收取之利息	1,605	1,122
支付之利息	(137)	(25)
支付之所得稅	(14,133)	(3,7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18)	(86,105)

(續次頁)

董事長：翁宗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1,705)	(1,0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76
取得無形資產	(1,587)	(1,18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96	3,79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6)	40,8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022)	42,90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3,213)	(3,232)
發放現金股利	(48,300)	(31,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513)	(34,7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8,453)	(77,9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2,179	330,1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3,726	252,179

董事長：翁宗斌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胡木鎮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59號5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最終母公司原為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寶電腦)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公開收購本公司56.04%股權後，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或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長期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

(1)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新收購之子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收購子公司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費用。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1)模具設備：4~5年；(2)運輸設備：5~10年；(3)辦公設備：5年；(4)其他設備：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推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3)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外購軟體及商標權等，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3~5年；商標權，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或當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產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不予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營運及薪資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部分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加計歸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之損益後，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加計歸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對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進行續後衡量，由於淨變現價值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估計，存貨可能因過時陳舊或市場價格下跌，導致存貨成本超過其淨變現價值，致產生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1	19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47,450	239,285
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46,065</u>	<u>12,700</u>
	<u>\$ 193,726</u>	<u>252,179</u>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862	852
應收帳款	36,040	57,740
減：備抵減損損失	<u>-</u>	<u>(99)</u>
	36,902	58,4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55,501</u>	<u>49,654</u>
	<u>\$ 92,403</u>	<u>108,14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信用風險特性，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4,301	-	-
逾期0~30天	14,365	-	-
逾期31~60天	9,486	-	-
逾期61~90天	14,251	-	-
	<u>\$ 92,403</u>		<u>-</u>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0,470	-	-
逾期0~30天	4,267	-	-
逾期31~60天	2,851	-	-
逾期61~90天	493	-	-
逾期151~180天	142	53.81%	76
逾期180天以上	23	100%	23
	<u>\$ 108,246</u>		<u>99</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99	-
認列之減損損失	-	99
減損損失迴轉	(99)	-
期末餘額	<u>\$ -</u>	<u>99</u>

(三)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原料	\$ 145,803	134,454
在製品	9,216	24,239
製成品	50,010	58,705
在途存貨	493	1,883
	<u>\$ 205,522</u>	<u>219,281</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40,519	532,35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802	(6,757)
存貨報廢損失	-	3,569
存貨盤盈淨額	<u>(96)</u>	<u>(119)</u>
	<u>\$ 447,225</u>	<u>529,048</u>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	<u>111.12.31</u>	<u>110.12.31</u>
	\$ <u>23,872</u>	<u>46,977</u>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採用權益法持續認列子公司Poindus System UK Limited之投資損失及未實現銷貨毛利，致對該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7,792千元及224千元，已列報為非流動負債—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享有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子公司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 <u>(37,397)</u>	<u>17,196</u>

3.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進行投資子公司所含之商譽減損測試，依據測試結果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未有減損損失。相關評估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u>模具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計</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6,910	3,927	1,354	690	62,881
增添	1,645	-	-	60	1,705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u>274</u>	<u>-</u>	<u>-</u>	<u>-</u>	<u>27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8,829</u>	<u>3,927</u>	<u>1,354</u>	<u>750</u>	<u>64,86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6,775	6,357	1,104	690	64,926
增添	112	-	250	-	362
處分	(344)	(2,430)	-	-	(2,774)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u>367</u>	<u>-</u>	<u>-</u>	<u>-</u>	<u>36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6,910</u>	<u>3,927</u>	<u>1,354</u>	<u>690</u>	<u>62,881</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8,440	791	1,073	690	50,994
折舊	<u>4,401</u>	<u>355</u>	<u>81</u>	<u>6</u>	<u>4,84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2,841</u>	<u>1,146</u>	<u>1,154</u>	<u>696</u>	<u>55,83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115	2,621	937	662	48,335
折舊	4,669	438	136	28	5,271
處分	<u>(344)</u>	<u>(2,268)</u>	<u>-</u>	<u>-</u>	<u>(2,61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8,440</u>	<u>791</u>	<u>1,073</u>	<u>690</u>	<u>50,994</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5,988</u>	<u>2,781</u>	<u>200</u>	<u>54</u>	<u>9,02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8,470</u>	<u>3,136</u>	<u>281</u>	<u>-</u>	<u>11,887</u>

(六)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建築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80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534
增添	9,807
處分	<u>(9,53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807</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	<u>3,26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6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356
折舊	3,178
處分	<u>(9,53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53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9,80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及其他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78	8,202	10,180
增添	<u>1,148</u>	<u>439</u>	<u>1,58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126</u>	<u>8,641</u>	<u>11,76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78	7,022	9,000
增添	<u>-</u>	<u>1,180</u>	<u>1,18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8</u>	<u>8,202</u>	<u>10,180</u>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971	6,678	8,649
攤銷	<u>33</u>	<u>906</u>	<u>93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4</u>	<u>7,584</u>	<u>9,58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46	5,461	7,407
攤銷	<u>25</u>	<u>1,217</u>	<u>1,24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71</u>	<u>6,678</u>	<u>8,649</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122</u>	<u>1,057</u>	<u>2,17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7</u>	<u>1,524</u>	<u>1,531</u>
無形資產攤銷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	50
營業費用	<u>939</u>	<u>1,192</u>
	<u>\$ 939</u>	<u>1,242</u>

(八)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u>\$ 3,269</u>	<u>3,214</u>
非流動	<u>\$ 3,325</u>	<u>6,59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37</u>	<u>2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2,720</u>	<u>2,670</u>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85</u>	<u>86</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6,155</u>	<u>6,013</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租期如屆滿則需議定新的合約及價金，本公司再行重新評估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部份辦公室、運輸及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兩年間，該等租賃於符合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之條件時，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九)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等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列報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成本	\$ 677	679
營業費用	<u>2,439</u>	<u>2,140</u>
	<u>\$ 3,116</u>	<u>2,819</u>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151	10,2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6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36)</u>	<u>12</u>
	10,181	10,22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u>582</u>	<u>(34)</u>
	<u>\$ 10,763</u>	<u>10,19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u>16,268</u>	<u>68,083</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254	13,6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66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6)	12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7,264	(3,439)
其他	<u>215</u>	<u>-</u>
所得稅費用	\$ <u>10,763</u>	<u>10,19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虧損	\$ <u>15,144</u>	<u>7,880</u>

(2) 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u>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u>	<u>未實現 銷貨利益</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11年1月1日	\$ 4,935	3,030	1,876	9,841
認列於(損)益	<u>1,360</u>	<u>194</u>	<u>(1,535)</u>	<u>1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6,295</u>	<u>3,224</u>	<u>341</u>	<u>9,860</u>
民國110年1月1日	\$ 6,286	2,911	610	9,807
認列於(損)益	<u>(1,351)</u>	<u>119</u>	<u>1,266</u>	<u>3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4,935</u>	<u>3,030</u>	<u>1,876</u>	<u>9,8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未實現 兌換利益</u>
民國111年1月1日	\$ -
認列於(損)益	<u>601</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601</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股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3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00千股。

2.資本公積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u>\$ 231,323</u>	<u>231,32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2,036千元及2,966千元。

本公司之股東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其分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及股東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每股股利 (元)</u>	<u>金額</u>	<u>每股股利 (元)</u>	<u>金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30	<u>48,300</u>	1.50	<u>31,500</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 畫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1,433)	(603)	(2,03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964	-	96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6,728	6,72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69)</u>	<u>6,125</u>	<u>5,656</u>
民國110年1月1日	\$ 705	(3,671)	(2,96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138)	-	(2,13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3,068	3,06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33)</u>	<u>(603)</u>	<u>(2,036)</u>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505</u>	<u>57,89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1,000</u>	<u>21,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26</u>	<u>2.7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 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5,505</u>	<u>57,89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00	21,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25	3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調整稀 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1,125</u>	<u>21,37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26</u>	<u>2.71</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內銷	\$ 16,948	39,436
外銷：		
亞洲	179,884	208,699
美洲	45,166	55,861
歐非洲	<u>325,496</u>	<u>373,187</u>
	<u>550,546</u>	<u>637,747</u>
	<u>\$ 567,494</u>	<u>677,18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POS系統	\$ 402,123	467,225
工業電腦顯示器	105,953	163,460
週邊產品及其他營業收入	<u>59,418</u>	<u>46,498</u>
	<u>\$ 567,494</u>	<u>677,183</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92,403	108,246	66,562
減：備抵損失	<u>-</u>	<u>(99)</u>	<u>-</u>
	<u>\$ 92,403</u>	<u>108,147</u>	<u>66,562</u>
合約負債-流動	<u>\$ 911</u>	<u>25,609</u>	<u>41,37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之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5,346千元及40,291千元。

(十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3%~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行之，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董事酬勞，且不得高於3%。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48千元及7,736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4千元及1,542千元，係以本公司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前一日之普通股成交均價計算。

前述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18,147	(15,1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4
	<u>\$ 18,147</u>	<u>(14,836)</u>

2.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137)	(25)

(十六)金融工具種類及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3,726	252,17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92,403	108,147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45,377	46,451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193	1,167
	<u>\$ 332,699</u>	<u>407,944</u>

(2)金融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6,186	114,40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718	31,124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6,594	9,807
	<u>\$ 76,498</u>	<u>155,333</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皆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餘額中分別有60%及55%係由三家客戶組成，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及減損提列情形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長期應收款則以剩餘存續期間評估備抵損失，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皆不須提列備抵損失。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30,000千元及150,000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6,186	46,18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718	23,718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6,701</u>	<u>1,675</u>	<u>1,675</u>	<u>3,351</u>	<u>-</u>
	<u>\$ 76,605</u>	<u>71,579</u>	<u>1,675</u>	<u>3,351</u>	<u>-</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14,402	114,402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1,124	31,124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10,052</u>	<u>1,675</u>	<u>1,675</u>	<u>3,351</u>	<u>3,351</u>
	<u>\$ 155,578</u>	<u>147,201</u>	<u>1,675</u>	<u>3,351</u>	<u>3,351</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	\$	2,300	32.72	75,256	1 % 753
美金		5,095	30.71	161,562	1 % 1,616
英鎊		1,187	37.09	44,026	1 % 4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48	30.71	19,900	1 % 199
11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	\$	4,295	31.32	134,519	1 % 1,345
美金		2,776	27.68	76,840	1 % 768
英鎊		2,780	37.30	103,694	1 % 1,0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75	27.68	29,756	1 % 298

A.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及負債表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包含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應收款(含關係人)，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147千元及(15,150)千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以自有資金經營，截至報導日止並無浮動利率之付息債務，且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價值受利率變動之影響並不重大，故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租賃負債 之增添	111.12.31
租賃負債	\$ 9,807	(3,213)	-	6,594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租賃負債 之增添	110.12.31
租賃負債	\$ 3,232	(3,232)	9,807	9,807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飛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原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之49.31%股權，最終母公司原為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起，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寶電腦)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之56.04%股權，並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飛捷科技)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前， 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Flytech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Flytech HK)	係飛捷科技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一)
羅捷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羅捷系統)	係飛捷科技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一)
華捷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華捷智能)	係飛捷科技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一)
Box Technologies Limited (Box UK)	係飛捷科技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一)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普達投資有限公司(普達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Poindus Systems UK Limited (Poindus 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琪捷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Poindus System GmbH GroBhandel mit EVD. Oberursel (Poindus 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Adasys GmbH Elektronische Komponenten (Adasys)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聯恆國際)	其他關係人(註二)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勤科技)	其他關係人(註三)

註一：係為飛捷科技之子公司，自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一日起，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二：係為仁寶電腦之子公司，自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一日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三：係為仁寶電腦之關聯企業，自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一日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Adasys	\$ 80,428	138,533
子公司—Poindus UK	58,395	79,686
子公司—琪捷電子	20,880	166
原母公司(飛捷科技)	58	4,796
其他關係人	655	1,681
	<u>\$ 160,416</u>	<u>224,862</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另與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約為30~90天，惟考量子公司營運資金調度，偶有延收之情形。

2.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原母公司(飛捷科技)	\$ 1,386	129,656
子公司—琪捷電子	58,482	50,351
子公司	1,814	1,670
其他關係人—聯恆國際	38,608	-
其他關係人	224	-
	<u>\$ 100,514</u>	<u>181,67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付款期限約為預付~60天付款，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3.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餘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Adasys	\$ 21,268	20,358
子公司—Poindus UK	24,109	26,093
	<u>\$ 45,377</u>	<u>46,451</u>
期間	<u>110.4.1~113.6.30</u>	<u>108.4.1~111.7.31</u>
利率	<u>1%~2%</u>	<u>1%~4%</u>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利息係考量撥款當年度金融機構一般放款利率計算，且為無擔保放款；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利息收入分別為652千元及837千元。

4.應收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Poindus UK	\$ 16,633	23,286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Adasys	28,891	25,2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琪捷電子	9,977	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原母公司(飛捷科技)	-	1,0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88
		<u>\$ 55,501</u>	<u>49,654</u>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u>\$ 45,377</u>	<u>46,451</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子公司	<u>\$ 40</u>	<u>-</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原母公司(飛捷科技)	\$ -	29,8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6,682	-
		<u>\$ 6,682</u>	<u>29,819</u>
其他應付款項	原母公司(飛捷科技)	\$ -	108
其他應付款項	子公司	68	9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113	-
		<u>\$ 181</u>	<u>11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預付款項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子公司－琪捷電子	<u>111.12.31</u> \$ <u>20,263</u>	<u>110.12.31</u> <u>34,541</u>
----------	--------------------------------------	-----------------------------------

7.應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子公司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30,710千元及0千元。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短期員工福利	<u>111年度</u> \$ 10,547	<u>110年度</u> 9,965
退職後福利	<u>188</u>	<u>126</u>
	<u>\$ 10,735</u>	<u>10,091</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240,000千元及255,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052	50,796	63,848	13,785	51,062	64,847
勞健保費用	1,363	4,238	5,601	1,370	3,927	5,297
退休金費用	677	2,439	3,116	679	2,140	2,819
董事酬金	-	1,493	1,493	348	1,982	2,3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13	2,206	2,919	775	1,794	2,569
折舊費用	4,798	3,314	8,112	5,119	3,330	8,449
攤銷費用	-	939	939	50	1,192	1,242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為61及6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5人。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 與總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dasys	長期應 收款	是	21,268 (EUR650)	21,268 (EUR650)	21,268 (EUR650)	2%	1	80,428	-	-	-	-	52,171	208,682
0	本公司	Poindus UK	長期應 收款	是	26,093 (GBP700)	-	-	1%	1	58,395	-	-	-	-	39,102	208,682
0	本公司	Poindus UK	長期應 收款	是	24,506 (GBP650)	24,109 (GBP650)	24,109 (GBP650)	1%	1	58,395	-	-	-	-	52,171	208,682

(註一)：編號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資金貸予他人之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為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雙方業務往來金額與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孰低者為限，對總額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本公司	琪捷電子 (深圳)有 限公司	2	104,341	32,325	30,710	-	-	5.89 %	260,853	Y	N	Y

(註一)：編號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為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為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子公司背書保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琪捷電子	母子公司	進貨	58,482	14 %	月結15天	(註一)	(註二)	-	-	%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銷貨	(58,395)	(10) %	月結90天	(註一)	(註一)	16,633	18	%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銷貨	(80,428)	(14) %	月結90天	(註一)	(註一)	28,891	31	%

(註一)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註二)月結15天，必要時視其資金需求調整之。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普達投資	台灣	投資及控股	4,100	4,100	(註一)	100.00 %	559	(61)	(61)	
本公司	Adasys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57,712 (EUR 1,730)	57,712 (EUR 1,730)	0.002	100.00 %	11,820	(7,557)	(23,729)	
本公司	Poindus UK	英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4,297 (GBP 300)	14,297 (GBP 300)	300	100.00 %	(7,792)	(2,676)	(2,676)	
普達投資	Poindus GmbH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721 (EUR 40)	1,721 (EUR 40)	(註一)	100.00 %	135	(61)	(61)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29,630 (USD 1,000千元)	(註一)	29,630 (USD 1,000千元)	-	-	29,630 (USD 1,000千元)	(10,931)	100.00 %	(10,931)	11,493	-

(註一)投資方式係(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以USD 1,000千元向Flytech BVI CN及第三方股東取得琪捷電子100%股權。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29,630 (USD 1,000)	29,630 (USD 1,000)	313,023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報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9,607
外幣存款(註)	美金：2,191千元	67,272
	歐元：767千元	24,558
	英鎊：88千元	3,785
	澳幣：107千元	2,228
美金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三個月內)	美金：1,500千元	<u>46,065</u>
	(111.1.31~111.2.2到期； 利率3.96%~3.98%)	
		<u>\$ 193,726</u>

註：外幣存款係依111.12.30即期匯率換算

美元：台幣=1：30.71

歐元：台幣=1：32.72

英鎊：台幣=1：37.09

澳幣：台幣=1：20.83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客戶甲	\$ 9,938
客戶乙	5,344
客戶丙	4,318
其他(均小於5%)	<u>17,302</u>
	<u>\$ 36,902</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145,307	172,747
在製品	9,216	9,216
製成品	50,506	67,487
在途存貨	493	493
	<u>\$ 205,522</u>	<u>249,943</u>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682
預付貨款	20,263
預付保險費等其他費用	2,414
其他(均小於5%)	201
	<u>\$ 24,560</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換算 調整數	已(未)實現 銷貨毛利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 子公司確定 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期末餘額		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千元)		總價
普達投資有限公司	(註一)	\$ 614	-	-	-	-	(61)	6	-	-	(註一)	100.00 %	559	-	559	無
Adasys Gmbh Elektronische Komponenten	0.002	23,972	-	-	-	-	(23,729)	636	4,213	6,728	0.002	100.00 %	11,820	9,084	18,167	無
Poindus Systems UK Limited(註二)	300	(224)	-	-	-	-	(2,676)	(43)	(4,849)	-	300	100.00 %	(7,792)	5.49	1,648	無
琪捷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一)	<u>22,391</u>	-	-	-	-	<u>(10,931)</u>	<u>365</u>	<u>(332)</u>	-	(註一)	100.00 %	<u>11,493</u>	-	11,825	無
		46,753		-		-	(37,397)	964	(968)	6,728			16,080			
轉列非流動負債-採權益法 之投資貸餘(註二)		<u>224</u>		-		-	-	-	-	-			<u>7,792</u>			
		<u>\$ 46,977</u>		-		-	<u>(37,397)</u>	<u>964</u>	<u>(968)</u>	<u>6,728</u>			<u>23,872</u>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本公司因持續認列相關投資損失及未實現銷貨毛利產生之長期投資貸餘，業已帳列轉換為非流動負債—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u>1,193</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A公司	\$ 8,295
B公司	5,015
C公司	3,624
D公司	3,075
E公司	2,779
其他(均小於5%)	<u>16,716</u>
	<u>\$ 39,504</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應付董監酬勞	\$ 364
應付員工酬勞	1,848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218
應付勞務費	1,410
其他應付費用(均小於5%)	<u>6,878</u>
	<u>\$ 23,718</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應計保固負債	<u>\$ 1,699</u>

租賃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租賃期間</u>	<u>折現率</u>	<u>期末餘額</u>
房屋及建築	2021/12/31~2024/12/31	1.70%	<u>\$ 6,594</u>
租賃負債—流動			<u>\$ 3,26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3,325</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個)</u>	<u>金 額</u>	<u>備 註</u>
POS系統	21,852	\$ 402,123	
工業電腦顯示器	26,019	105,953	
週邊產品及其他	76,063	59,418	
		<u>\$ 567,494</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原料	\$ 152,504
加：本期進料淨額	300,870
轉列各項費用及其他	43
減：期末原料	<u>(169,505)</u>
本期耗用原料	283,912
製造費用	<u>39,814</u>
製造成本	323,726
加：期初在製品	24,239
減：期末在製品	(9,216)
轉列各項費用及其他	<u>(495)</u>
製成品成本	338,254
加：期初製成品	65,325
本期進貨	93,721
減：期末製成品	(57,780)
轉列各項費用及其他	<u>(1,215)</u>
製造銷售成本	<u>438,305</u>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6,802
存貨盤盈淨額	(96)
其 他	<u>1,246</u>
銷貨成本	<u>\$ 446,25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費用	\$ 21,880	16,219	12,697
研發試產費	-	-	1,626
保險費	2,818	1,603	1,106
旅費	2,603	-	-
勞務費	235	3,521	1,146
出口費用	2,386	-	-
折舊費用	1,171	1,451	692
其他費用(均小於5%)	<u>6,831</u>	<u>4,655</u>	<u>3,711</u>
	<u>\$ 37,924</u>	<u>27,449</u>	<u>20,978</u>

應收、付帳款－關係人及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附註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252 號

會員姓名：
 (1) 郭冠纓
 (2) 簡思娟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9069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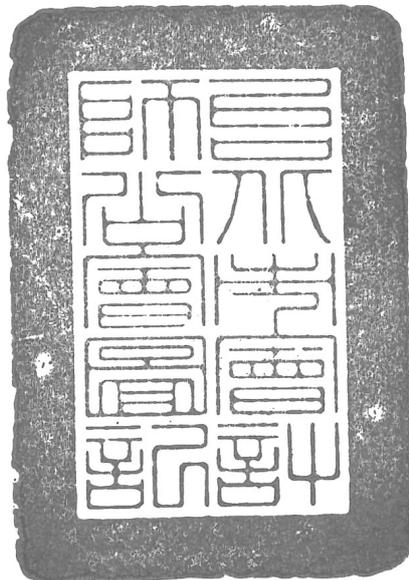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42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07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